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W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3)

有關2024年報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25年4月23日刊發其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的年度報告(「**2024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24年報所界定者及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於2024年報所披露之資料外，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17.09及17.12條之規定，提供以下與股份獎勵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有關的補充資料。

股份獎勵計劃

(1) 可供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獎勵股份數目為149,174,752股(相當於2024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36%)。

(2) 最高上限

倘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的股份總數將超過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5%(即157,757,752股股份，相當於2024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4.61%)，則董事

會不得根據股份獎勵計劃進一步授出獎勵股份。股份獎勵計劃並無規定每名參與者的最高配額，惟每名參與者的配額須符合上市規則。

(3) 申請或接納獎勵時應付的金額(如有)，以及必須或可以付款或催款的期限

入選參與者毋須就申請或接納獎勵支付任何款項。

(4) 釐定獎勵股份的購買價的基準(如有)

入選參與者毋須就申請或接納獎勵支付任何款項。獎勵股份將由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條款，透過動用董事會撥出本公司資源分配的資金，向受託人按面值發行及配發。

購股權計劃

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

於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314,932,505股(相當於2024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21%)。

本公告應與2024年報一併閱覽。補充資料並不影響2024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2024年報中的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孔健岷

香港，2025年8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其中孔健岷先生(主席)、孔健濤先生(行政總裁)、孔健楠先生及蔡風佳先生為執行董事；而譚振輝先生、羅耀榮先生及黃敏明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